

##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 3. 业务规模

立信 2020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上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 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 **(二) 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爱国，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家，2019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曹佳，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2016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2021 年度成为本行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

质量控制复核人：诸旭敏，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2016 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

#### **2.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三) 审计收费**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收费 40 万元（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85 万元）。本次审计费用是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满足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为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本行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立信在本行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所作出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本行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整体情况,较好地完成了本行委托的审计工作,能够公允地发表审计专业意见。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为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立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本行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所作出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本行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整体情况,较好地完成了本行委托的审计工作,能够公允地发表审计专业意见。因此我们认为立信能够满足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2022 年 3 月 29 日,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为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